

高雄市政府 112 年度施政綱要

前言

在 COVID-19 疫情及國際局勢動盪帶來衝擊下，市府團隊仍全力以赴，不負市民所託持續繳出亮眼成績單。首先，110 年本市營利事業銷售額 5.57 兆，突破歷史新高，成長率 23% 更是六都第一；「2022 年台灣燈會」在兼顧防疫和經濟下，各項創意展演及行銷成功吸引全國注目，累計突破千萬人次參觀，經濟效益超過 175 億元。同時，市府團隊也堅持財政紀律，達成 110 年度零舉借，結餘 2,828.8 萬元。在在顯示市府各項建設及招商作為已逐步嶄露成果。

在後疫情時期面臨整體供應鏈重組及新國際架構，市政建設的腳步更需穩健向前，持續透過「產業轉型」、「增加就業」、「交通建設」、「改善空污」，帶動高雄升級轉型。

楠梓產業園區正式核定設置，台積電落地高雄，南部半導體 S 廊帶具體成形，亦宣告中油舊高煉廠褐地重生，轉型為晶圓製造與材料研發互補創新園區。而橋頭科學園區、仁武產業園區也成功吸引多家國際大廠進駐，各園區實質開發及廠商建廠將同步併行，帶動產業及區域加速發展，吸引優秀人才在地打拚。市府將持續盤點推動產業聚落周邊社會住宅、企業安家或教育等配套，共同形塑優質的產業投資與居住生活環境。

另外，亞洲新灣區 5G AIoT 園區獲中央宣布投入百億推動，市府也加碼提供進駐租金(006688)專案補助，台壽、中華成功、鴻海、國城等現有辦公空間已形成 5G AIoT 產業群聚，推動中的「高軟二期」計畫將再擴增產業用地，進一步帶動產業群聚，活絡園區整體發展。

本市失業率已連續 2 年六都最低，其中青年失業率(15~24 歲)更是連三降，進步到六都最低 9.1%。未來，五大科學園區(橋頭、仁武、亞灣 5G AIoT、楠梓、路竹)將至少增加 4.5 萬個就業機會，市府也將持續透過產業轉型及招商引資，為高雄子弟創造更多優質的就業機會。

歷經十年，環狀輕軌即將在 112 年底成圓，市府同步推進捷運岡山路竹延伸線、捷運黃線、小港林園線建設進度，期串聯既有紅橘線、台鐵車站，讓大眾運輸路網更為綿密，漸次實現「輕軌成圓、捷運成環」。而為挹注捷運建設財源，加大力道推動捷運聯合開發，首件橘線 O4 站聯開案已正式動工，O10/Y18 衛武營站、O13 大東站及 O9 技擊館站也持續招商相關作業。

市府多管齊下改善空品，110 年 PM2.5 手動測值較 108 年改善近 10%，空品良率(AQI \leq 100)連續兩年突破 8 成。未來，持續要求興達電廠加速現有燃煤機組除役並協調轄內汽電共生業者加速減煤。另中央於 111 年 3 月正式公布「臺灣 2050 淨零排放路徑」，宣示 2050 淨零轉型的目標，本市也將配合國家政策，持續推動各部門減碳政策，朝 2030 年減碳 30%及 2050 年淨零排放目標邁進。

城市進步非一蹴可幾，市府團隊將持續精進各項市政建設，包含改善路平、防洪治水、興建運動中心、普及社區關懷據點、長照據點、托育據點、多元群族(客家、原住民、新住民)據點等，並善用高雄擁有的山海河港、農林漁牧等優勢，協助各區發揮特色，落實區域均衡發展，縮短城鄉落差，照顧好市民朋友生活，打造幸福宜居城市。

據此，本府釐定各部門 112 年度施政要項如次：

施政要項

一、行政暨國際事務

- (一) 協同局處開展與姊妹市及友好城市合作機會，力促城市間友好互惠關係。
- (二) 結合專業議題與國際駐臺單位合作，以提升高雄之國際友誼連結。
- (三) 持續維持及改善四維及鳳山行政中心各項軟硬體設施效能，建構節能且安全之洽辦公環境；有效運用四維及鳳山行政中心場域，建構多元使用空間，持續精進服務效能。
- (四) 多元宣導消費者保護訊息，強化消費者權益自我保護觀念及建立防護網絡；設置「消費者保護資訊」網頁，並連結跨平台通用服務，提升消費者使用意願。
- (五) 落實員額精簡政策，工友、技工、駕駛及業務助理遇缺不補持續精簡，人力有效運用。
- (六) 舉辦市政會議業務，增進機關橫向聯繫，建立市政溝通平台，議定重要市政決策。
- (七) 響應中央推動溫室氣體減量政策，優先採購具節能環保標章產品；賡續推動四維及鳳山行政中心節能減碳及能源管理。
- (八) 優化宿舍場域，提升居住環境品質；綜合規劃擴充既有眷舍房地用途，以出借、活化使用等，促進市有房地的合理利用。
- (九) 以專業知能及積極公正態度，處理消費爭議申訴案件，保障及協助消費者權益及認知。
- (十) 主動積極介入突發性重大消費爭議事件，結合南台灣消保機關及民間團體，採取一致立場及必要措施。
- (十一) 教育訓練強化職工各項職能，鼓勵排休自我充實，提升勞動價值，創造勞資雙贏。
- (十二) 車輛管理秉持集中調派及撙節原則，車輛先期覈實審查、綠

能優先，有限資源合理分配。

- (十三) 彙集民(興)情，秉持合法、合理、迅速、確實原則，積極反映民眾需求，並連結市府各局處務實解決問題，以紓解民意。
- (十四) 精實資安防護能量，確保公務資訊安全；落實政府資訊公開，促進民眾監督信賴。
- (十五) 全面推行檔案評鑑，精進檔管專業知能；強化文書電子應用，增進文件格式開放。

二、民 政

- (一) 發掘各區地方特色，結合在地資源舉辦特色活動，活絡地方經濟及展現地方特色文化。
- (二) 表揚特優里鄰長、規劃里鄰長講習及文康活動，提升區里工作職能。
- (三) 持續輔導宗教團體合法化、鼓勵興辦公益或慈善事業，並推廣宗教活動友善環境政策，減香、減金及減炮，以發展多元宗教文化。
- (四) 賡續推動綠色環保殯葬政策，設置環保金爐、電子輓額，鼓勵民眾使用線上追思平台，推廣低碳治喪文化。
- (五) 持續辦理「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並積極爭取新住民發展基金補助經費，辦理各項新住民學習課程及活動，以協助在台生活適應，促進多元文化交流。
- (六) 岡山綜合行政中心係合署辦公的綠建築，提供民眾整合性服務，結合太陽能光電系統，推動政府節能減碳政策，更結合交通路網及觀光資源，展現市政一體化及促進區域均衡發展。
- (七) 六龜區行政中心遷建，整合區政、戶政、環保等行政資源，建置無障礙空間及綠建築友善環境，再結合在地資源，串聯交通、網路行銷、營造城鄉多元新風貌及均衡區域發展。

- (八) 辦理台電促協金審核作業，並督導區公所各項回饋金業務。
- (九) 持續精進徵兵作業，協助申請服替代役、補充兵役及提前退伍(役)。提升軍人忠靈祠服務品質，公開透明櫃位查詢及網路祭拜系統。
- (十) 辦理軍民聯合防空(萬安 46 號)演習，以提升本市戰災救護能力，並辦理忠烈祠園區緊急修繕工程，俾維護文化歷史建物。
- (十一) 辦理祭祀公業及神明會財產清理工作，增進土地利用，健全本市地籍管理。
- (十二) 改善火化過程中產生煙塵對空氣的影響，持續辦理火化爐具及廢氣排放處理設備汰舊換新，並編列預算辦理更新濾袋，營造清淨港都環境，以改善廢氣汙染情況。
- (十三) 持續辦理公墓遷葬，改善公墓、納骨塔設施(備)環境，加強環境清潔維護，提供民眾優質的殯葬設施環境品質。
- (十四) 建置殯葬服務資訊網絡，提供公開、透明、即時的服務資訊與單一窗口便捷服務。監督管理殯葬設施與殯儀服務業，匡正殯葬文化，塑造優質的殯葬服務產業。
- (十五) 賡續推動跨機關業務整合，強化機關單一窗口服務功能，簡化申辦流程。
- (十六) 賡續汰換家戶門牌並增設大型中英雙語門牌，便利民眾尋址。
- (十七) 持續推動巷道孔蓋齊平計畫並強化基層建設小型工程品質，建構區公所專業工程服務團隊，創造市民優質鄰里生活空間。
- (十八) 加強里活動中心使用效率及維護管理，提供民眾安全、優質、完善的休閒活動場所。

三、原住民事務

- (一) 加強原住民族地區部落基礎設施、部落文化聚會所、部落特色道路改善工程等，以增進行車安全，改善居住條件，維持部落文化傳承，營造安全家園，並帶動部落觀光產業。
- (二) 規劃辦理南島國際文化系列活動，強化國際文化合作，助於本市原住民族向國際社會交流及連結；建構原住民族知識體系推動社會文化教育功能，營造原住民終生學習環境。
- (三) 協助原住民族委員會興建國立原住民族博物館，以保存原住民族文化資源，強化原鄉與博物館互動與交流，帶動原鄉文教與文化產業發展及連結南島語系國家。
- (四) 頒定本市「獎勵參加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作業要點」，鼓勵本市原住民族人參與「全國原住民族語言認證考試」，提供通過測驗族人獎助金，增加報名意願，強化語言傳承量能。
- (五) 推動傳統體育競賽活動，爭取設置原住民專用體育場地，培育並選拔原住民優秀運動選手代表本市參加 112 年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
- (六) 深化原住民地區休閒、農業、生態觀光旅遊，拓展觀光遊客市場，提升原住民族產業品牌，營造宜居、宜農、宜遊的優質環境，擴廣在地農產品。
- (七) 強化原住民放貸融資與保證問題之諮詢服務效能，扶植原住民族特色產業經營，拓展原住民發展經濟事業，提升經濟收益。
- (八) 辦理原住民保留地權利回復、補辦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及原住民傳統領域範圍調查及確認工作，落實原住民保留地土地合理利用，健全原住民保留地之開發與利用管理。
- (九) 辦理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計畫，保障原住民族應有土地權利，並成立原住民族土地古道遺址、生態及環境調查維護隊，促進原住民保留地永續經營與國土保安。
- (十) 整合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及部落文化健康站等福利據點，提供弱勢族人及老人照顧服務。

- (十一) 積極輔導提升社團功能及專業知能，增進原住民的凝聚力。
- (十二) 辦理建購修繕住宅補助措施及原住民社會住宅出租業務，改善及保障原住民居住品質及權益，另積極爭取中央經費提供本市永久屋原住民住戶修繕住宅補助。
- (十三) 結合少年及家事法院、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資源，辦理法律扶助列車專案活動，提供完善的原住民法律扶助資源網絡。
- (十四) 有效運用中央原民會駐點就業服務員所提供的就業輔導資源，增進原住民就業機會，保障原住民工作權。
- (十五) 建置「原住民都會農園」，提供都會區原住民鄉親承租，體驗傳統農耕文化及提倡健康飲食生活。
- (十六) 配合國家防制疾病及疫情措施，積極輔導原住民族人接受相關醫療或防疫管制作為。

四、客家事務

- (一) 成立鳳山區客家文創中心，導入豐富客家文化，打造高雄副都心多元文化文創基地。
- (二) 建置「高雄市盤花公園」，融入客家先民移居高雄歷程及客家盤花元素，打造社區及親子優質遊憩空間。
- (三) 逐年推動「右堆古（步）道暨文化路徑」建置計畫，發展文化生態旅遊及山林經濟。
- (四) 擴大大市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客語沉浸教學」成果效能，輔導都會區各級學校開辦客語文化課程，推動客語深根服務，培訓客語師資，並推動公事客語及家庭客語，促進客語永續發展。
- (五) 保存客家無形文化資產，重現傳統民俗祭儀，運用客庄在地元素，辦理傳統與創新兼具的客家文化藝術活動，展現與傳承客家文化的深度與底蘊。

- (六) 持續以「美濃客家文物館」及「美濃文創中心」為發展雙軸心，吸引藝術創作人才並運用異業結盟，辦理多元藝文活動，營造文化及藝術展演交流平台，共享藝文氛圍與創客空間。
- (七) 強化「高雄市新客家文化園區」營運管理，加強綠美化生態復育及公共休憩設施，辦理多元藝文及體驗活動，打造城市觀光休閒新亮點。
- (八) 積極申請「客庄創生環境營造計畫」營造客庄重要公共建設，型塑本市優質客家文化生活環境。
- (九) 結合客庄人文地景及觀光資源，積極整備客庄軟硬體建設及活動，推展右堆客家文化及在地觀光產業，提升客庄產業能見度與經濟效益。
- (十) 扶植客家社團發展，增益社團幹部工作知能，提升客家藝術表演水準，並鼓勵客家青年參與，成為客家文化尖兵，齊力推展客家事務。
- (十一) 善用多元媒體行銷客家，持續與高雄廣播電台合作，製播客語節目，宣揚本市在地客家精神，落實客語文化推廣。

五、財 政

- (一) 落實開源節流、爭取計畫型補助，並恪遵財政紀律，並支援市政建設。
- (二) 強化債務管理，制定「高雄市公債發行自治條例草案」，發行乙類公債以降低債息，協助各機關靈活財務操作。
- (三) 活化市有土地，以設定地上權、標租、都市更新及捷運聯開等方式多元開發利用；定期召開促參推動委員會，由專家學者提供專業意見，協助各機關促參及開發案件順利招商。
- (四) 落實地方稅稽徵作業，健全稅籍掌握稅源，維護租稅公平正義；精進便捷稅務措施，提供優質納稅服務，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 (五) 強化本市空間再利用資訊整合平台，降低媒合交易成本；盤點及活化各機關閒置空間，提升財產使用效能。
- (六) 加強市庫現金調度與管理，增進市庫財務效能。
- (七) 督促本府公股股權代表督導高雄銀行，精進各項獲利策略，提升經營綜效；賡續督導本市動產質借所，提供低利簡便融資服務，協助民眾及時取得短期週轉資金。
- (八) 積極輔導基層金融機構強化經營體質，落實法令遵循，以維護地方金融穩定發展及存戶權益。
- (九) 加強菸酒稽查及取締，落實抽檢實施計畫，提升查緝效能並確保國家稅收；多元化宣導菸酒管理法令及消費安全，維護市民健康並保障消費者權益。
- (十) 精進「高雄市市有財產管理資訊系統」功能，提升財產管理效率。
- (十一) 辦理各機關財產管理人員教育訓練，增進財產管理專業知識。
- (十二) 賡續辦理非公用土地之出租、占用及出售業務，以提升市有土地管理績效，充裕庫收。
- (十三) 積極委外催收積欠之租金及使用補償金，對重大惡意占用者訴請拆屋還地，收回市有土地。
- (十四) 加強集中支付資料審核，控管電子支付，確保支付安全暨效率。

六、教 育

- (一) 培養學生國際觀及多語展能，並提升國際語文能力，以「四方雙力・橋接國際」K12 雙語教育規劃，讓學生成為具備「溝通力」及「全球移動力」的世界公民。
- (二) 完善校園數位基礎建設及資訊安全網絡，創新智慧化數位學習場域，推動數位學習精進方案，同步深耕環境教育及推動節

能、創能之綠色永續循環校園。

- (三) 擴大平價教保服務供應量，辦理各項學前補助，扶助弱勢幼兒及早入園，加強輔導幼兒園改善教保環境，強化教保服務人員專業知能，營造平價、優質與安全學習環境。
- (四) 建立多元產學合作成功模式，培養學生具備專業能力、國際視野及前瞻性之跨域整合能力，以深化技職教育人才培育及產學合作在地化的理念。
- (五) 強化午餐食材雲端管理，落實校園食安管控並扶助經濟弱勢學生午餐。建立學生健康檢查資料、推動健康促進學校計畫，加強校園傳染病防治措施，營造健康安全環境。
- (六) 因應區域發展就學人口成長，辦理中小學校舍新（增）建工程，滿足學生就近入學需求，並持續推動老舊校舍補強及整建，營造安全永續友善校園，創造具競爭力「未來世代需要的學習空間」。
- (七) 營造校園無障礙環境，發展特殊教育學生適性課程，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各項就學補助及學習資源，落實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安置與輔導，維護學生就學權益。
- (八) 以學生學習為核心，特色課程為亮點，鼓勵校際策略聯盟合作，引動校本課程（自發）、建立校際課程分享（互動）、同創課綱實踐風景（共好），持續推動創新教學。
- (九) 協助偏鄉學校改善教學環境及設備，充實教學與行政人力，鼓勵各校發展適性多元、創新的課程，再創偏鄉學校價值。
- (十) 因應新住民語文納入課綱積極培訓教學支援人員，成立新住民語文教育輔導團，增進師生多語展能與多元文化理解能力，持續推動新住民及其二代培力工作，引導其進入學習型社會。
- (十一) 推動性別平等教育，落實宣導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工作，及加強防治數位/網路性別暴力，提升親師生性別平等教育知能，共創尊重友善之性別平等校園環境。

- (十二) 運用實驗教育三法賦予的彈性，結合市府相關局處資源及民間合作，推動多元型態的實驗教育，以學生為中心、尊重不同族群學生之多元智能，展現多元文化。
- (十三) 強化國教輔導團精進教學品質功能，建構教學專業支持體系。發展素養導向課程，擴大深化探究自主學習，俾樹立課程典範，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精神。
- (十四) 深耕本土，鼓勵親師生共同體驗本土文化之美，從本土語言開課、師資培育與認證、文化探索與體驗、藝文創作及競賽等面向，結合各項資源，打造多元母語學習環境。
- (十五) 配合十二年國教政策，辦理「高中職免學費方案」及免試入學，提升高中職優質化，優化技職實作環境，連結在地產業及大專院校教育資源。
- (十六) 推動學校體育班精實化、優化學校運動環境設施、完善三級學校競技運動選手培育制度、推動學校普及化運動政策，培養學生運動習慣，創造健康人生。
- (十七) 推動藝術及美感教育，透過平台媒合學校與藝文團體，提升師生人文素養，並鼓勵學校辦理跨領域美感教育活動及學生藝術相關競賽，活絡校園美感生活與體驗。
- (十八) 建構人權、法治及品德校園，培養公民素養，完備學生三級輔導機制，營造溫馨、友善及安全之學習環境。
- (十九) 持續辦理社區大學、樂齡學習中心及高齡自主學習團體，積極擴點落實終身學習，打造學習型城市。推展家庭教育初級預防課程與活動，並提供 412-8185 家庭教育諮詢與面談服務，以增進家人關係與健全家庭功能。
- (二十) 推動全民國防多元教育，強化學生防衛知能及保家衛國意識。發展「高雄市探索學校」體驗式戶外學習，建立健康身心，遠離毒品危害，提升自我價值感，營造友善校園。

七、空中大學教育

- (一) 擴展具有高雄市城市屬性的社會教育、成人教育、終身學習的市立大學，規劃實用取向課程，以免試入學、自由選課、彈性上課等優勢，運用遠距教學，提供教育機會並培育人才。
- (二) 配合市政支持「高雄智庫」運作，組成「高雄空大市政智庫小組」，強化市府東南亞智庫及資源平台，舉辦城市學學術研討會及高雄學講座，並參與國際學術組織舉辦之研討。
- (三) 與國際學術接軌，加入國際學術組織及規劃與國際遠距學術機構簽訂 MOU，並進行雙邊學術交流，以開拓師生國際視野及充實相關課程規劃。
- (四) 配合新南向政策，本校在越南及泰國學習指導中心服務據點，之後規劃更多據點及課程，彰顯本校在新南向政策中所扮演之教育發展功能。
- (五) 嘉惠各縣市及偏鄉民眾之學習場域，並依城市發展需求，開拓符合時勢的多元課程，亦開設「客家文化學分學程」、「公務員轉職系」課程展現終身學習精神。
- (六) 開設多元推廣教育課程、提升教學品質，積極開辦幼兒園英語融入教學師資培訓班、強化幼教教師專業成長。
- (七) 推動國軍人員進修取得學位，積極辦理國軍學士學位專班、提供國軍同仁在工作之餘進修取得學位，獲得升等、研究所進修機會。
- (八) 持續推動警察人員進修取得學位，積極辦理警察學士學位專班，提供其在工作之餘取得「法律學系學位」，獲得升等、研究所進修機會。
- (九) 積極規劃「消防專班」，提供消防人員更多專業進修管道，培養第二專長，提升組織對於科技實務應用的能力。
- (十) 開設「高齡保健學程」，推展健康照護終身學習課程，促進市民身心健康及提供多元學習機會。

- (十一) 持續辦理社會公益，善盡社會責任，與高屏監獄及戒毒機構合作，規劃遠距與實體面授課程，使收容人與戒毒的朋友自我成長並找到人生新方向。
- (十二) 推動企業員工進修取得學位，積極辦理企業人士學士學位專班、提供企業人士在工作之餘進修取得學士學位，獲得升等、研究所進修機會。
- (十三) 為新住民規劃更豐富的課程內容，開設貼近新住民需求之相關課程與專班，促使其能適應在地生活、培養專長技能，有更寬廣的生涯發展。
- (十四) 落實安心輔導策略，提供特教生個別化支持服務，新住民安心就學輔導計畫，樂齡終身學習輔導方案等，建構升學、就業、學習、心理諮商、幼兒伴讀等多面向輔導網絡。
- (十五) 積極運用數位學習資源打造優質數位環境，提供免費線上開放課程，並建置班班有直播系統，推動知識共享平台，以達成自由開放的學習社群。
- (十六) 數位教材課程內容加入問答互動機制，訓練學生學習專注度，營造優質的數位學習環境。數位教學平台提供部分免費課程，引發一般民眾學習興趣。
- (十七) 建立完善的數位學習教材製作以及教學平台管理獎勵機制，以激勵教師精進經營數位學習課程班級的能力，全面提升遠距教學課程品質。
- (十八) 宣導性別平等價值，完善校園性騷擾、性侵害、校園霸凌防範及處置機制，建構尊重關懷、同理包容與具性別觀點的幸福友善校園。

八、文 化

- (一) 持續推動大駁二藝術特區作為文創產業及人才之培育共創基地，策辦國內外當代展演活動及鼓勵藝術家進駐，促進藝術文

化跨域交流，拓展本市文創產業發展規模與產能。

- (二) 扶植青年文創人才實質扎根於本市，以青創能量打造城市文創聚落；針對不同文創產業類型及需求提供營運協助與專業諮詢，提升文創產業創業成功率。
- (三) 推動「高雄市再造歷史現場計畫」，從單點的文化資產保存，整合為面的區域保存，連結土地與人民的歷史記憶，讓文化資產修復後活化再生。
- (四) 奠定高雄流行音樂中心為南台灣流行音樂基地，辦理大型流行音樂活動，引進影視音產業進駐，形塑文化音樂產業聚落，持續培育專業技術人才，建立「高流系」音樂社群，強化行銷宣傳接軌國際，營造成為亞太流行音樂重要創作及表演交流平台，促進本市流行音樂產業持續發展，擴大城市觀光吸引力。
- (五) 落實大美術館計畫，藉專業策展、研究典藏、交流機制實踐在地與國際並進之發展，提升高雄市立美術館在新美術館時代的競爭力。同時透過「內惟藝術中心」之新建，打開跨域營運特色及以文化發展城市的新頁。
- (六) 辦理左營、鳳山及岡山眷村文化景觀保存、建物整修活化及展示推廣，彰顯眷村文化內涵及文史價值，創造眷村文化經濟。
- (七) 辦理文學獎、創作獎助、出版獎助及專書出版等文學推廣活動，推動城市書寫風氣，提升文學發展內涵，亦辦理繪本創作獎助，扶植並拓展台灣繪本領域人才。
- (八) 辦理國內外表演藝術活動交流，輔導本市藝文團隊，鼓勵創作及強化小劇場型態功能，培育傳統戲曲人才傳承，並推廣各區藝文展演及教育扎根，健全表演藝術市場機制，打造永續藝文產業環境。
- (九) 扶植原創內容創作，提供單一窗口拍片支援，輔以住宿補助及行銷協助，推廣影視作品及培育人才，打造台灣最大短片基地，策辦具城市特色之品牌影展，探索新技術於數位內容發

展。

- (十) 透過跨域合作及在地鏈結，串聯各界資源持續充實圖書館館藏及服務，並分齡分眾與落實文化平權策辦多元閱讀活動，打造圖書館為城市文化大客廳及友善閱讀環境，提升城市閱讀力。
- (十一) 活用數位科技，建立高雄地區文史知識庫，推廣高雄學，串聯社會資源，提供符合當代觀眾需求之博物館服務。
- (十二) 持續推廣院線藝術電影，強化國際交流，引進深具藝術價值的電影及合作專案，推動本市電影藝術文化、培育電影人才、提升觀影人口、拓展民眾觀影視野，並積極推動電影館原創的高雄品牌影片於國際參展。
- (十三) 連結本市行政法人與本府捐助之財團法人，建構互助合作機制，運用專業人才強化館舍營運績效，完善公立藝文館舍的公共性、教育性與多元化發展，打造高雄藝文城市形象。
- (十四) 研訂文化政策及法規，建構文化藝術環境與發展策略。

九、經濟發展

- (一) 以數位科技帶動產業轉型，與中央合作發展亞洲新灣區 5G AIoT 創新園區，打造自主 5G AIoT 產業生態系，並結合亞灣新創園、數位內容創意中心及高雄智慧科技創新基地等在地創新創業團隊，營造高雄成為全台最大 5G AIoT 創新開放試驗場域。
- (二) 落實南部半導體「S」廊帶，加速楠梓產業園區開發，促使中央加速新材料創新研發專區、新材料循環產業園區、楠梓科技產業園區第三園區及橋頭科學園區設置，發展半導體及新材料循環經濟產業，以吸引高薪人才進駐，型塑高雄科技產業新聚落。
- (三) 發揮投資高雄事務所功能，以「單一窗口、專案經理、用地媒合及招商平臺」為四大特色，透過垂直(對接中央，投資臺灣

事務所等)、水平(本府各局處間)整合資源，共同以政府行政資源協助廠商。

- (四) 整合產官學研資源，以商機、技術媒合等方式，配合國家產業政策，協助高雄既有優勢產業邁向高值化。參與國內外城市交流，透過商洽會、參展等促成商機，吸引國外廠商至高雄投資或協助廠商擴展國際市場。
- (五) 持續推動商圈輔導，協助年輕人進駐商圈，結合青年活力與創意，公私協力串連資源，將地方特色導入商圈店家，強化店家數位化能力，優化商圈環境，協助商圈行銷，激發商圈能量。
- (六) 為活絡本市商業服務業，於交通節點上之商業廊道，透過空間媒合策略，引進知名店家，匯聚買氣人潮、提昇能見度，以活化商業空間，強化本市商業重點區域發展。
- (七) 持續推動「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獎助措施，吸引策略性及重點發展產業投資進駐。協助投資高雄廠商人才需求，推出企業安家政策，提供企業留才誘因。成立高雄會展推動辦公室，輔以獎勵措施，活絡 MICE 產業發展。
- (八) 與「高雄市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合作，即時掌握產業脈動，瞭解本市產業現狀問題及傳達政府相關產業訊息，廣蒐企業投資需求並適時提供廠商所需協助。
- (九) 強化未登記工廠管理與輔導，辦理特定工廠登記業務，積極輔導業者，取得特定工廠登記及用地變更，以協助廠商永續經營。
- (十) 持續爭取經濟部工業局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補助，藉以強化本市所轄產業園區硬體設備及增加產業用地有效供給，提供優良生產環境。
- (十一) 推動中小企業輔導業務，提供企業營運所需資金貸款；爭取中央資源挹注，提供產業研發補助，協助產業轉型升級與提升競爭力；蒐集本市產經指標數據，提供企業據以因應全球

經濟情勢。

- (十二) 辦理傳統市集整體環境改善，持續更新設施，在軟體方面，鼓勵青年創業，並持續推動市場活化。督導自治會管理維護、專案防治市集疫情，營造更安全的消費場域。
- (十三) 活化市場用地，引進民間投資興建現代化零售市場，提高公共設施服務品質，增進地方生活機能及迎合市民購物需求，讓公共設施用地發揮最大效益。
- (十四) 本府持續強化推動再生能源發展，透過綠電推動小組，跨局處分工及協調，共同推動本市綠能之發展，以促進產業繁榮，降低空污等效益。
- (十五) 強化油品及天然氣使用之安全管理及確保既有工業管線維運安全，從完善圖資資訊、施工管理與查核等面向持續努力，並建置圖資系統 APP，精進管線管理智慧化及便利化，提供市民一個安全、安心的居住環境。

十、農業發展

- (一) 打造「農業高雄隊」，全力行銷「高雄首選」品牌。輔導農民團體強化農產品包裝設計並推動小農電商輔導計畫，積極發展網路電商平台以降低疫情所帶來的衝擊。
- (二) 推動智慧農業在高雄，透過農作物種植面積與生產調查的基礎資料，整合農糧資訊與氣象資料庫，進行大數據資料分析，建構本市數位農業，強化智慧防災及智慧產銷服務。並透過智慧農產業設備補助計畫，建立產官學服務平台，實現高雄智慧落地。
- (三) 推動農產品加值轉型與加強靈活多元行銷管道。輔導取得 GLOBAL G. A. P. 認證及清真驗證等國際驗證。輔導農民團體推動冷鏈計畫及截切加工導入大賣場、超市、網路商城及營養午餐等通路，藉由靈活而多元的行銷管道，將本市農產品觸角延

伸至各消費群。

- (四) 推動批發市場之重建、遷建及改善事宜，符合都市發展之需求，並積極推廣「高雄神農市集」，以發展小農經濟與活絡農夫市集。
- (五) 運用整合性規劃概念並因應整體農村發展之需要，以現有農村社區為中心，強化由下而上的共同參與制度，建立農村整體再生活化。強調農村產業、自然生態與生活環境之共同規劃及建設，注重農村文化之保存及農村景觀綠美化。
- (六) 推動農民形象轉型與重視農民福利。積極培育青年農民，辦理農業六級產業化暨軟實力提升訓練以創造農業新思維，提昇農民競爭力。重視農民福利提升農民職災照顧、農產業保險等各項農民福利政策。輔導休閒農業區及休閒農場，發展休閒農業。
- (七) 輔導畜牧場現代化轉型升級，導入新式整合型設施設備，加強廢污防治結合畜牧資源循環再利用，落實畜牧產業安心經營穩定發展。
- (八) 推動綠色環境給付與友善耕作政策，如農業環境基本給付、轉(契)作獎勵、有機耕作等，以多元化策略搭配農產業契作產銷及集團生產，擴大經營規模，進而穩定產銷。
- (九) 強化農業安全，推動本市農產品取得 3 章 1Q 驗證。聘用植物醫師、農業技術服務團隊及建置遠距植病診斷智慧系統。掌握本市農作物疫情，提升消費者對本市農產品信心。
- (十) 宣導造林以增加碳吸存面積，執行野生動物及棲地保育管理，化解人類與野生動物之衝突，推動生物多樣性教育，以維護自然生態永續。
- (十一) 強化動物防疫網絡、監控重大動物疫病、提升動物疾病檢診實力、持續獸醫行政與動物用藥管理。
- (十二) 建構友善動物城市，深耕教育增廣宣導層面、加強寵物管

理、推動犬貓絕育鼓勵認養、妥適處理遊蕩動物、營運行銷本市動物保護園區，持續提升整體動物福利。

十一、交 通

- (一)健全快速交通路網，爭取優先闢建台 39 高鐵橋下道路、國 7、新台 17、高屏二快、國 10 至新威大橋、台 86 延伸內門及辦理旗津第二過港隧道、國 10 大社交流道、楠梓鐵路立體化可行性評估。
- (二)持續推動建置新一代智慧運輸系統，藉由多元交通資訊蒐集，多向流通交通訊息與運用，改善重點路廊道路運作績效，提高交通安全及促進智慧旅運服務。
- (三)賡續辦理本市交通行動服務(MeNGo)建置計畫，推出多元公共運具交通票證整合方案；優化公車動態資訊系統操作介面，加強公車服務品質評鑑鑑別度，提供安全、便捷、舒適運輸服務。
- (四)執行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制訂本市交通事故防制計畫，強化工程、教育、執法、推廣公共運輸等 4E 改善策略，並由道安會報及易肇事推動防制小組列管進度，提升交通安全。
- (五)持續推動幸福小黃升級服務，改善偏鄉地區公共運輸涵蓋率，除美濃外逐步拓展到其他地區，提供偏鄉交通行的正義。
- (六)推動公車智慧化並積極發展公車行動支付功能，即時蒐集旅客搭乘資訊，瞭解民眾搭乘習性及主要運輸廊帶，據以優化公車整體路網，並推動多元票價優惠措施。
- (七)持續執行停車場興建工程，並引進民間資金參與興建營運多目標使用立體停車場，提供優質停車環境暨完善停車空間。
- (八)優化自行車道路網，推動公共自行車及共享綠能運具，結合公共運輸路網提供第一哩路及最後一哩路轉乘接駁服務，擴大公

共運輸服務範圍。

- (九) 持續推動公車無障礙化及電動化，汰換電動低地板公車，提供老弱婦孺及行動不便市民更親近友善之無障礙公車服務，運具電動化，降低排放空氣污染物。
- (十) 配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經費新建電力驅動渡輪 3 艘，持續汰換現有老舊渡輪，降低修護成本、保持船舶航行安全及穩定，並使港內空噪汙染之減少成效更為顯著。
- (十一) 利用公有閒置土地闢建並輔導校方利用校園空間、民間利用土地或大樓停車空間作為公共停車場使用，增加本市公共停車供給量。
- (十二) 逐步辦理公有停車場委託民間廠商經營，引進科技化及智慧化技術，並結合多元停車費繳費管道，提升停車場經營績效及服務滿意度。

十二、海洋事務

- (一) 建立友善遊艇遊憩環境，積極規劃建立遊艇泊位並完善相關設施，籌辦遊艇行銷活動及展售業務，藉此帶動遊艇製造及周邊產業發展。
- (二) 積極辦理行政院核定 81.37 億元之「前鎮漁港建設專案(中長程)計畫(110 至 113 年度)」，打造前鎮漁港成為兼具漁業生產、消費、觀光休閒遊憩及文化之國際級漁港。
- (三) 配合中央推動高雄海洋科技產業創新專區設置，並推動民間參與興達漁港開發建設，分區活化、多元使用，逐步推動興達漁港全區發展。
- (四) 設置「高雄市漁電共生專案辦公室」提供民眾、養殖戶及光電業者全面、便利及專業諮詢窗口，以落實「漁業為本 綠能加值」的政策核心，帶動傳統漁業成功轉型，創造漁業與綠能共生共榮願景。

- (五) 輔導本市各漁會及岡山魚市場公司建置或擴充冷鏈設施，提升漁產品加工產能。營造漁業安全衛生作業環境，進行漁港景觀改造及魚市場活化，帶動地方休閒文化、觀光及遊憩發展。
- (六) 加強海洋野生動物保育及救援，督導本市沿海水域魚介貝類種苗放流，積極推展海洋環境教育，並主動提供沿海偏鄉學童多元學習，永續經營海洋資源。
- (七) 辦理市轄海域水文、水質、底質及生態監測，以加強保護海洋環境，推廣環保艦隊並廣邀本市漁船及事業單位船舶加入，共同維護海洋環境，並辦理海洋污染防治稽查。
- (八) 發行「海洋高雄」電子期刊，增加民眾海洋文化及產業學習管道，本市漁業文化館除專人導覽外亦增加線上環景導覽方式，以達到海洋教育普及之目的。
- (九) 積極推動郵輪產業發展，鼓勵國際航商灣靠高雄或以高雄為母港，並爭取郵輪補給在地水產品，創造本市郵輪經濟效益。
- (十) 為提升市民海洋休閒活動風氣，積極辦理海洋遊憩活動體驗，投入資源辦理產官學合作，培植未來產業人才，提升全民海洋意識，促進海洋產業發展。
- (十一) 輔導海上藍色公路航線，推動本市部分漁港轉型成為休閒漁港，促進本市海洋休閒相關產業蓬勃發展。
- (十二) 賡續協助推動責任制漁業及輔導遠洋漁業發展，提升漁船及船員作業安全。
- (十三) 推動漁船獎勵休漁計畫，降低漁業資源利用壓力，賡續輔導休閒漁業，結合漁村在地資源，帶動漁村經濟動能。
- (十四) 健全各區漁會組織體制與職能，配合經濟發展保障漁民權益，輔導多元化推展業務，轉介推廣各項產銷資訊及漁政措施，以提升知識技能、改善漁民生活及促進漁業現代化。
- (十五) 創造有利漁業經營之積極性福利措施，執行補助動力漁船保險、漁業災害保險與救助及辦理老年農（漁）民福利津貼，

以照顧漁民生活及增進漁民福利。

- (十六) 因應國內外消費市場屬性，輔導開發多元化水產品及調理食品、常溫保存等水產加工品，協助通路開發及銷售，並參加國內外漁業及食品會展，以帶動高雄水產品內外銷商機。
- (十七) 積極輔導本市水產加工及養殖業者申請清真認證，開拓全球穆斯林市場，擴大水產品外銷通路及據點，提高漁民收益。
- (十八) 強化本市水產食品安全，持續推動水產飼料抽驗及未上市水產品產地監測，輔導業者取得農委會 3 章 1Q 標章，加強自主管理，形塑本市漁產品優質、安全印象，鼓勵民眾選購具有標章之水產品。
- (十九) 強化連結在地養殖產銷班體系，灌輸漁民產製儲銷技術與現代化經營管理知識，透過班組織運作提升因應環境應變能力，改善產銷結構，提高經營效率，增加漁民經濟收益。
- (二十) 因應極端氣候變遷影響，推動養殖漁業天然災害保險制度，建立養殖漁戶分散經營風險觀念，降低養殖漁業天然災害鉅額損失，穩定養殖產能。

十三、工 務

- (一) 加速中油高煉廠土污整治作業，兼顧環境與城市發展，結合綠色能源、工業遺址文化資產及經濟等面向，以生態公園內科技廠概念，規劃符合綠色永續的生態科技園區。
- (二) 發展半導體 S 廊道，健全橋頭園區及楠梓產業園區聯外路網，辦理高雄新市鎮 1-2 號、2-3 號道路開闢及匝道用地取得、中油研發專區園區南路道路開闢、左營區翠華路拓寬等工程。
- (三) 強化 8 樓以上集合住宅建築物公共安全申報管理及公安申報抽複查機制，持續推動公寓大廈自治管理制度並強制成立管理組織，保障老舊大樓公共安全。
- (四) 落實道路「高高平」政策，注重區域平衡發展，道路施工皆依

「瀝青混凝土刨鋪作業手冊」訂定之程序及標準，透過三方全程智慧監控，確保道路品質如一。

- (五) 辦理 110 年~115 年「高雄綠能光電，6 年 1.25G 光電計畫」，建置 1.25GW(含漁電共生)，期能帶動 625 億元綠能產業經濟效益。
- (六) 公園設計導入「高雄園」美學，選植在地性、原生樹種，以複層式植栽提高綠覆面積，串連水域濕地營造生物棲地，維持都市生態平衡、調節氣候，展現山河海環抱的高雄特色景觀。
- (七) 推動高雄危老 168 興革制度，擴大危老重建服務據點、調查重建潛力地區，帶動整體老舊城區再活化，提升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 (八) 代辦社會住宅及日照社福多功能中心，提供弱勢民眾及青年族群居住需求，布建全齡共融的整合型多元社區化福利服務據點。
- (九) 加強建築工程施工管理，確保建築工地施工安全，落實重大建築災害及震災防救整備工作，提升災害防救效能。
- (十) 精進高雄厝健康建築活化計畫，研擬高雄厝最佳設置態樣，提升整體設置效益，有效降低都市熱島效應，打造健康建築環境。
- (十一) 辦理彌陀區舊港橋、梓官區通安大橋及鳳山區媽祖港橋等橋梁改建工程，完善區域道路交通服務品質。
- (十二) 代辦警察局、消防分隊、區公所辦公廳舍及校舍等公有建築工程，提供安全辦公環境，促進社區公共安全維護，強化救災(護)時效，提升為民服務效率。
- (十三) 闢建特色公園、改造老舊公園及新建特色遊戲場，藉由公民參與機制，使公園建設符合全年齡使用者需求。
- (十四) 營造前鎮漁港景觀環境，整合人行步道及開放空間，升級智慧路燈改善照明，活化整體場域，打造前鎮視覺新地標。

- (十五) AI 道路巡查迅速掌握道路現況，進行路面智能資訊化養護管理。路燈智慧化，燈桿作為 5G 物聯網設備載具，提供微型基站、智慧監控、環境感測等智慧應用功能，打造智慧城市基礎建設。
- (十六) 持續推動公共管線資料補正，健全 2D 公共管線資料庫，同步建構發展 3D 公共管線圖台展示系統，輔助道路挖掘審查與協調作業，防止工安事故發生，提升城市安全。
- (十七) 辦理人行道及通學道改造，以提升街道景觀，串連社區、大眾運輸系統，提供以人為本、安全無礙的通行通學環境。
- (十八) 配合各濕地不同特性因地制宜復育，串聯其他濕地及國家重要濕地形成濕地廊道，擬定地方級重要濕地保育利用計畫，進行濕地系統功能分區規劃與管理。
- (十九) 加強新驗收建物違建查報，貫徹即報即拆政策，有效遏止新違建產生，維護公共安全及市容觀瞻。持續執行騎樓違建查察作業，以保障市民行之權利。

十四、水利與水土保持

- (一) 改善鹽埕區七賢二路、北斗街及國際會議中心、高雄流行音樂中心一帶積淹水問題，加速建置北斗抽水站提升排水防洪能力、降低淹水風險。
- (二) 改善燕巢區角宿里及橋頭區筆秀里附近聚落淹水情形，並配合橋頭科學園區開發時程，辦理筆秀排水整治並建構水岸綠廊自行車道。
- (三) 配合仁武八卦寮重劃區開發，辦理草潭埤滯洪池開闢，增加滯洪量 7.5 萬噸，保有愛河水系源頭生態環境，減緩沿岸淹水情形。
- (四) 穩定民生與產業用水，辦理橋頭及楠梓再生水廠規劃及招商，未來提供橋頭與楠梓科技園區使用。

- (五) 辦理高雄市抽水站機電設備汰舊換新，提升防汛功能。
- (六) 改善楠梓右昌地區一帶淹水情形，新設廣昌滯洪池，提昇北昌街、德民路及新泰街雨水下水道排水能力。
- (七) 改善鳳山光復路二段、青年路二段及建國路二段、文化路地區一帶淹水情形，新設府前、青年及園試所 3 座滯洪池。
- (八) 改善大貨車專用道及前鎮漁港區周邊道路，與臨海工業區及新生路及漁港路周邊易淹水情形，新設草衙滯洪池及新生滯洪池，提升前鎮漁港地區及草衙地區排水防洪能力。
- (九) 辦理鹽埕、鼓山、左營、前鎮、鳳山、旗津等區雨水下水道系統規劃檢討。
- (十) 改善前鎮區五號船渠（成功二路—中華五路）兩岸景觀，增加民眾休憩空間及周邊景觀串聯。
- (十一) 推動林園海岸景觀改善，收納雜亂養殖管線，增設人行步道系統，推動海岸遊憩發展。
- (十二) 加速高雄、鳳山溪、楠梓、大樹、旗美、岡山橋頭及臨海等污水下水道建設，提昇污水用戶接管率，改善環境衛生及河川水質。
- (十三) 推動前鎮漁港雨污水下水道整建，改善港區周邊排水及海域水質。
- (十四) 更換中區污水處理廠老舊設備與智慧化監控，達縮減人力、節能延壽與全廠委外管理。
- (十五) 精進既有智慧防汛系統，新增前端智慧感測元件，建置 AI 預報模式，蒐集大數據進行排水規劃分析，訂定智慧化防汛設備聯合操作模式。
- (十六) 辦理六龜、茂林、杉林、內門區等整體治山防災計畫，降低致災風險，並配合中央推動土石流及大規模崩塌自主防災，強化防災應變機制，提昇本市防災能力。

十五、都市發展

- (一) 為建構亞洲新灣區為城市轉型主引擎，導引新產業、新開發與新動能，續辦多功能經貿園區特定區都市計畫檢討，結合 5GAIoT 新創產業應用需求，吸引產業投資及專業人才移居高雄。
- (二) 依據行政院南部半導體「S」廊帶政策及院核「循環經濟推動方案」，建構高煉廠轉型半導體晶圓產業基地及循環技術暨材料研發專區，提供產業及研發人才進駐，發展北高雄科研新聚落。
- (三) 擴大社會住宅政策目標，與國家住都中心共同推動 1 萬戶社會住宅興建計畫，以低於市場租金行情提供優質住宅予青年、經濟或社會弱勢安心居住，減輕居住負擔。
- (四) 成立企業安家住宅整合審議會平台，協助處理產業投資進駐本市所衍生企業員工之安家住宅需求，發展本市產業聚落、創造就業機會及繁榮地方經濟。
- (五) 因應橋頭科學園區設置、捷運紅線岡山路竹延伸線及對接高雄市國土計畫南部科技產業走廊佈局，辦理北高雄地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作業，誘導都市健全發展。
- (六) 因應捷運小港林園延伸線及行政院南部半導體「S」廊帶產業藍圖，辦理南高雄科技產業廊帶都市土地與非都市土地之發展策略規劃，引導土地適性發展。
- (七) 推動公有土地公辦都更活化資產，推動岡山行政中心舊址機 1-1 用地、左營水肥瀝青廠(機 20) 公辦都更、前金區七賢國中舊址開發招商，活絡地方發展。
- (八) 積極輔導社區自主都市更新，設立四大都市更新工作站，協助社區成立都市更新會、申請中央都市更新基金補助，並以整建、維護或重建方式，強化居住機能與社區品質。
- (九) 港市合作共同協助港區土地開發公司以分階段辦理棧倉庫群活

化，推動蓬萊商港碼頭土地轉型都會觀光休閒港灣。

- (十) 確保大林蒲居民居住權益，依據行政院核定循環產業園區計畫，接受經濟部委託辦理遷村作業，研提遷村計畫書，提送經濟部報行政院核定後執行。
- (十一) 加速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兼顧都市發展與民眾權益維護，提升生活環境品質。
- (十二) 持續推動左營、鼓山等地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促進土地合理利用與發展。
- (十三) 辦理永安區鄉村地區整體規劃，盤點該地區空間資源，因應養殖漁業產業轉型現況，探討產業及聚落發展共榮方案，研擬空間發展構想及聚落範圍空間規劃，提升生活環境品質。
- (十四) 擬定本市大眾運輸導向可申請開發許可地區細部計畫案，透過開發許可機制引導都市發展，以容積獎勵提高開發強度，並回饋提供充足公共及公益設施，落實本市 TOD 發展策略。
- (十五) 持續推動高雄都審興革制度，消弭都市設計法令衍生之執行問題，並結合科技創新應用，建立都市設計審議資訊化平台，邁向智慧型城鄉服務。
- (十六) 配合中央政策推動自購及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並獎勵租賃住宅服務業辦理社會住宅包租代管服務等多元住宅安居服務，提高經濟弱勢家庭居住品質。
- (十七) 為減輕本市市民租屋負擔，落實居住正義，配合中央擴大租金補貼政策辦理增額租金補貼。
- (十八) 打造旗糖農創園區為東九區觀光門戶，並結合閩、客、原等不同族群聚落，照顧山城 9 區市民及農友，並改善旗山溪左岸旗尾社區與農創園區周邊場域，創造優質環境場域。
- (十九) 建全高雄市資訊基礎建設及發展智慧城市，分期推動本市都市計畫區 1/1000 地形圖測製。
- (二十) 賡續動員社區美化生活空間，媒合大專院校學生，與社區合

作打造創意亮點，並開辦社造系列講座，輔導社區自力，朝地方創生永續發展邁進。

十六、觀 光

- (一) 啟動後疫觀光「數位化、分眾化、主題化」策略，強化海內外旅遊行銷，以提升高雄能見度。
- (二) 發展寶來、不老溫泉取供事業及輔導溫泉產業合法化，結合溫泉打造東高雄旗美九區觀光旅遊廊道。
- (三) 辦理城市節慶活動，帶動在地特色及觀光吸引力，並提升城市能見度。
- (四) 優化景區軟硬體服務設施及景觀，打造景區亮點與特色，提升觀光遊憩環境與功能。
- (五) 辦理內門觀光休閒園區規劃設計與招商，結合生態教育與觀光休閒功能，帶動旗美九區整體觀發展。
- (六) 結合 5G 發展亞灣區為智慧旅遊示範區，利用沈浸式體驗，結合導遊導購，提升多元旅遊服務便利性及體驗。
- (七) 結合多媒體數位行銷並運用大數據分析，針對不同屬性旅人設計多樣化遊程。
- (八) 推動觀光行銷計畫，與目標市場之大型組團社、線上旅行社（OTA）合作推介旅遊產品，積極參與海內外旅展，行銷高雄觀光品牌。
- (九) 加強旅宿業督導管理及提升其服務品質，並輔導市區、原住民及偏鄉地區等具在地特色之民宿合法化設立。
- (十) 運用閒置公有土地招商引資，帶動整體觀光產業發展。
- (十一) 串聯區域特色觀光，結合在地及特色產業，推廣特色旅遊活動。
- (十二) 推動風景區公有設施委託經營管理，引入民間資源及活力，並規劃辦理行銷活動，增進觀光經濟效益。

- (十三) 積極與國內外動物園共同執行物種保育交流計畫，豐富園區展示物種，提升動物照養及保育研究之成果。
- (十四) 推行智慧動物園計畫，發展園區智慧導覽及體感科技等多元遊憩服務，提升園區遊憩功能。

十七、捷運工程

- (一) 持續進行高雄環狀輕軌第二階段博愛路以東路段（C24~C32）輕軌主體工程及機電系統安裝工作，預計於 112 年底全環完工通車。
- (二) 辦理捷運岡山路竹延伸線第一階段通車路段土建工程之施工、第二階段通車路段之土建暨軌道及機電系統統包工程細部設計及施工作業，加速捷運岡山路竹延伸線興建。
- (三) 推動捷運都會線（黃線）建設工程細部設計、施工作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以建構都會核心區捷運密集路網，提升公共運輸服務便利性。
- (四) 賡續推動高雄捷運延伸小港林園線綜合規劃、環境影響評估作業，並辦理工程之細部設計及施工作業。
- (五) 配合捷運岡山路竹延伸線第二階段及捷運都會線（黃線）建設計畫之推動，辦理廠站設施用地之都市計畫變更及用地取得作業。
- (六) 賡續拓展土地開發及增額容積等大眾運輸導向發展作業收益，以挹注捷運建設財源。
- (七) 賡續依紅橘線「開發合約」完成大寮機廠開發區招商進駐，以增進市庫財政效能及增加捷運運量，並協助達成高醫岡山醫院營運。
- (八) 配合交通部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作業，賡續辦理紅線 R11 永久站第二階段工程，讓旅客轉乘台鐵更為便利，擴大捷運營運整體績效。

- (九) 執行高雄環狀輕軌營運管理及維修作業，提供民眾安全、便捷、舒適之服務。
- (十) 持續辦理岡山路竹延伸線、黃線及小港林園線修正計畫，俾利捷運施工作業順利推展。
- (十一) 持續推動整體路網規劃評估，健全本市軌道建設發展。
- (十二) 賡續更新網站資料，主動提供民眾捷運現況；配合市府推動智慧城市發展；辦理環狀輕軌、岡山路竹延伸線等工程文件管制業務；規劃與建置資訊系統，提高行政效率。

十八、社 政

- (一) 持續推動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二期計畫，著重擴增家庭服務資源及優化保護服務輸送與風險控管等工作，整合在地資源提升市府整體服務效率，落實府層級會議及橫向連結。
- (二) 擴充公共化及準公共托育服務資源，落實居家托育照顧輔導管理，支持家庭育兒，減輕家長托育負擔並持續推動鼓勵家務均等分工。
- (三) 積極佈建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強化獨居老人關懷機制，輔導老人福利機構服務量能提升，發展銀髮多元住居服務，落實在地老化政策。
- (四) 運用保護資訊系統預警機制，進行風險管控，落實系統化及專業篩派案；強化兒少保護服務，結合 3 歲以下幼兒專責醫師制度及兒少家庭促進追蹤關懷，提供兒少及其家庭前端預防服務。
- (五) 落實社會救助服務，保障經濟弱勢民眾基本生活，並開拓多元扶助方案，推動弱勢家庭儲蓄及就業脫貧方案，提供社會參與管道，擴增其資源，打破世代貧窮循環避免社會排除。
- (六) 優化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服務，以家庭為中心提供多元化家庭處遇服務及創傷復原工作，並透過公私協力合作機制，整合

防護網資源，深化專業服務品質，維護被害人人身安全及權益保障。

- (七) 培力高齡服務據點擴充服務量能，鼓勵高齡者終身學習與社會參與，發展代間共融服務方案，促進世代交流。
- (八) 落實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推動兒童權利公約，支持弱勢兒少安定生活成長發展，培力兒少並促進社會參與，強化收出養服務機制及弱勢家庭兒少社區照顧服務，維護兒少司法權益。
- (九) 落實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公平參與，培力身心障礙團體並加強個人照顧及家庭支持服務，促進身心障礙者自立生活及社會參與，推展無障礙友善環境，提升障礙者生活品質。
- (十) 落實性別主流化、推廣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CEDAW)，培力婦女，促進婦女社會參與。
- (十一) 扶持單親、特殊境遇家庭及新住民家庭自立；開創婦女發展潛能，培植多元人力資源。
- (十二) 營造社工人員安全友善執業環境，辦理專業分級訓練，整合社會工作人力資源，落實弱勢民眾照顧服務。
- (十三) 公私協力結合民間團體共同推動社會福利方案，提升組織經營管理能量，促進社團永續發展；鼓勵市民以志願服務參與社會福利服務工作，開發多元參與管道，提升服務質量。
- (十四) 推動人權城市成立人權委員會，提供人權政策諮詢、研擬人權保障政策、宣導人權保障觀念。
- (十五) 輔導社區發展協會健全組織功能，強化在地人才培力，鼓勵公民參與，建構社區意識，提倡社區互助結盟及永續發展，推動社區多元福利服務，落實福利社區化精神。

十九、警 政

- (一) 積極檢肅非法槍彈、遏制毒品、壓制不良幫派組合及暴力犯罪

集團、查緝職業賭場、重大逃犯、打擊詐欺、電腦犯罪和各類經濟案件，掃蕩街頭暴力聚眾鬥毆，以提升犯罪預防及偵查效率為目標。

- (二) 全面落實社區警政，建立友善通報網，建置治安要點監視系統；強化義警、民防、義交、義刑、守望相助隊、社區輔警及志工等協勤民力組訓與運用，落實治安全民化，建構全民治安防護網。
- (三) 於本市易肇事路口(段)針對重點交通違規項目精準執法，並爭取採用「路口多向違規監測系統」、「限制車種違規駛入監測系統」及「自動辨識違規停車監測系統」等科技執法設備，防制交通事故。
- (四) 加強校園安全維護及校園法治教育宣導，防制幫派、毒品入侵校園，建立反毒通報網，積極查處少年涉及毒品案件，擴大追溯少年毒品來源。
- (五) 落實「家庭暴力防治」、「性侵害防治」、「跟蹤騷擾防制」、「脆弱家庭關懷」及「兒少性剝削防制與查緝」，加強婦幼安全防護。廣續推動「性侵害案件整合性團隊服務方案計畫」，減少當事人受到二度傷害。
- (六) 貫徹警察風紀要求，積極查處誘因場所，精進法治教育，製作法紀教育案例，提升執法品質與效能，強化勤務督導，落實勤務執行，防制員警酒駕，健全內部管理考核。
- (七) 繼續爭取經費，整建辦公廳舍，提升裝備妥善率。精實教育訓練，強化員警熟稔新購置應勤裝備，提升執勤能力與工作效能。運用社會資源聘請心理輔導諮詢委員，提供專業諮商輔導。
- (八) 提升整體服務品質，精進各項服務作為，改善員警服務態度，加強教育宣導同仁，以同理心誠懇處理民眾陳訴案件，並加強警政議題之行銷作為，推展警察新形象，以提升民眾滿意度。

- (九) 持續取締色情、涉嫌賭博行為之電子遊戲場所及毒趴場所等違法、違規行業，淨化治安環境，使市民擁有「無污染」之優質社區環境。
- (十) 執行「反奴計畫」、「查處外來人口在臺非法活動實施計畫」，以提升我國人權形象，並加強涉外案件調查與處理，落實外賓及外籍機構、人員之安全維護工作。
- (十一) 落實警勤區訪查工作，強化警勤區經營效能。強化失蹤人口受理報案後續作為及查尋工作，對於緊急查尋案件，啟動刑案偵查作為積極辦理，以提升查尋效能。
- (十二) 加強員警刑案發生現場及破獲刑案保全證據觀念，提升勘察採證品質及充實刑事鑑識器材，強化 DNA、毒品實驗室鑑定能力，以提升採證比中率及物證之法庭證據能力。
- (十三) 強化勤務指揮管制功能，落實案件處理管控作為，貫徹「一次報案，不分區域，即予受理並處置」受理報案單一窗口原則，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 (十四) 落實陽光法案，實踐廉政倫理規範，鎖定風險業務，革新防弊機制，減少貪瀆不法並暢通檢舉管道，落實揭弊者保護。
- (十五) 加強落實性別平等政策，厲行行政革新，健全人事制度，加強福利措施。
- (十六) 賡續推動勤、業務 E 化作業，強化為民服務功能、建立高強度的資安防護能量，另因應 5G 時代擴展警政業務新興科技應用，加強推動科技建警，並持續爭取預算汰換資訊基礎設備。
- (十七) 維護防情通信設備鏈路順暢、確保防空警報臺之警報器運作正常，辦理防空避難設備管理及軍民聯合防空(萬安)演習，配合市府災害防救主管機關執行各項災害防救應變工作。
- (十八) 強化社會保防，賡續執行情報諮詢布置與各項專案情蒐工作，蒐集治安情資，防範滲透、驚擾及危害等不法活動，落

實執行各項偵防專案工作，確保社會治安穩定。

二十、消 防

- (一) 加強推廣居住於 5 樓以下住宅之身障族群、老舊住宅家庭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以提升預警火災能力，避免錯失應變先機。
- (二) 強化科技救災，汰換老舊消防車輛及裝備器材，提升整體防救災效能。
- (三) 籌劃既有消防分隊廳舍補強、整修事宜，確保救災據點安全；新建消防服務據點，強化充實本市救災服務網絡，滿足區域發展需求以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 (四) 賡續推動「消防安全設備檢查及定期檢修申報制度」、「防火管理制度」、「防焰制度」及住宅防火措施，落實火災預防工作，以維護市民安全。
- (五) 更新編修高雄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配合災害潛勢分析與各類災害應變經驗，強化本市災害防救工作。
- (六) 配合消防署緊急醫療救護智能平臺-救急救難一站通計畫，建置指導醫師資訊整合系統，俾提供醫療指導醫師線上指導及簽核救護人員執行預立醫囑案件，提升救護服務品質。
- (七) 強化檢查取締之效能並鼓勵檢舉不法，提升公共危險物品場所自衛消防編組應變能力，維護公共安全。
- (八) 針對收容避難弱者之醫療院所、老人福利機構、護理機構…等，由專責人員指導業者依模擬之火災情境進行各項減災、整備及應變作為，完成自衛消防編組應變能力驗證。
- (九) 強化各層級救災幕僚人員火場作業機制，發揮火場整合及協調能力，迅速協助災害現場指揮官掌握災情，提升火場救災安全管理，強化救災效能。
- (十) 充實山域救助裝備及強化人命救助技能與他機關偕同搜救聯繫

作業能力，全面整合救援量能以提升人命救助效率。

- (十一) 補助燃氣熱水器遷移或更換之費用，協助市民排除居家環境一氧化碳中毒危險因子，保護居家生命安全。
- (十二) 追蹤更新本市水源 E 化管理系統，落實查報維護消防水源堪用，並賡續建構本市甲、乙種搶救圖 E 化管理，強化現場救災指揮人員線上查閱相關搶救資訊，增進救災效率。
- (十三) 賡續執行消防救護車收費制度，減少救護車濫用，維護到院前緊急救護服務品質。
- (十四) 推廣減炮政策，加強宣導民眾認知爆竹煙火違規施放危害，並落實檢查取締不法爆竹煙火。
- (十五) 加強液化石油氣法令及安全使用宣導，督導液化石油氣販賣場所經營者善盡安全管理責任並加強違規檢查取締。
- (十六) 賡續辦理防禦駕駛講習及訓練，以提升行車防禦駕駛安全觀念，進而確保消防人員駕駛緊急任務車輛之安全。
- (十七) 為強化本市複合型災害防救災量能，整合公部門、國軍、民間及學術單位資源，達到落實減災、整備、應變、復原等四階段各項防救災工作。
- (十八) 擴充 119 指揮派遣系統資訊功能，充實無線電救災救護通訊網路通訊容量及電力備援，展現指揮、調度、管制、協調、聯繫之效能，提升 119 資通訊系統可靠度並增進救災救護為民服務速度。
- (十九) 辦理火災實驗室認證作業，有效提升火災原因鑑定效能，提供火災預防對策參考。

二十一、衛生

- (一) 宣導高風險居民篩檢 COVID-19，及早發現社區潛在性個案。啟動輕中重症分流照護，擴大收治量能。持續提升疫苗涵蓋率，宣導個人衛生防護措施；落實登革熱整合醫療照護，降低病毒

傳播及個案死亡風險。

- (二) 積極布建普及化、多元化及優質化的長期照顧資源，增進長照專責單位量能，減輕身心失能者家庭負擔，提升長期照顧服務對象及家庭照顧者生活品質。
- (三) 落實中央食安五環改革政策，強化食品業者管理，提升法規遵循度，加強抽驗及產地標示，推動餐飲業分級認證及輔導，構築食品安心及安全的消費環境。
- (四) 持續發展社會安全網，深化家暴、兒虐、性侵害加害人併精神疾病個案服務，精進社區風險監控機制，整合精神衛生資源網絡，跨部會公私協力強化精神康復力。
- (五) 強化醫療機構管理，落實密醫、違規醫療廣告查核，加強醫療機構督導考核，提升民眾就醫安全；優化兒童、偏遠地區醫療照護體系。
- (六) 結合社區醫療照護資源，共同營造高齡及失智友善社區，促進偏遠地區在地化的照護服務，藉由增強長者體能及營養攝取，以預防及延緩失能、失智，達到在地健康老化，並提供民眾整合、彈性且具便利性的長期照顧服務。
- (七) 強化癌症篩檢、慢性病照護網絡、推動母嬰親善哺乳環境、高風險孕產婦及兒童健康管理，全面提升民眾健康識能及行動力。推動職場健康促進，照護工業區居民健康；輔導營業場所落實衛生自主管理，營造健康安全消費環境。
- (八) 建構災難事件、急重症醫療應變機制，強化緊急醫療資源網絡連結；擴大導入智慧遠距醫療，提升偏遠地區醫療照護品質。
- (九) 打造幸福高雄”心”生活，提升民眾心理健康，推動自殺防治、藥癮戒治，加強青少年菸害防制，營造無菸支持環境。
- (十) 落實偽、劣及禁藥稽查工作，並加強法規宣導，確保民眾用藥安全。
- (十一) 配合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執行藥品、化粧品及醫療器

材品質監測計畫。

- (十二) 提升檢驗品質及量能，創新研究分析能力，促進產官學研合作，落實推動策略聯盟，完善實驗室間網絡，強化食安風險溝通，建構優良食品藥物消費環境及衛生安全體系。

二十二、環 保

- (一) 落實各部門溫室氣體淨零策略，推動本市淨零城市管理自治條例，成立產業淨零大聯盟，及溫室氣體盤查輔導團，朝 2030 年減碳 30%及 2050 年淨零排放目標邁進；規劃本市自願檢視報告(VLR)年度議題，以達城市永續發展。
- (二) 持續要求興達電廠加速現有燃煤機組除役，並與轄內汽電共生業者協商改用清潔能源或衍生性燃料，加速能源轉型，協助降低電力碳排放係數，朝減煤 340 萬噸將提前於 2025 年完成。
- (三) 補助汰舊高污染燃油機車及公車，分階段管制物流及清運業者柴油車並劃設空氣品質維護區，以提升空氣品質並維護市民健康。
- (四) 持續推動鳳山溪上游河面垃圾清理，規劃於鳳山圳、博愛橋、大東公園、鳳西國小、昭南橋等 5 處設置水環境解說牌，並辦理環境教育及生態走讀活動，向下扎根；向上提升環境品質。
- (五) 依區域污染特性成立稽查專案計畫，精準追查不法業者繞流排放廢污水之非法案件，並運用科技儀器執行蒐證與採樣；增加工業區監控點以隨時掌控重大可疑污染源。
- (六) 針對阿公店溪污染狀況，公告氨氮加嚴標準及加強管制流域內污染源，積極改善污染現況，以達成水環境管理目標。
- (七) 配合國家廚餘去化政策，推動利用公共下水道污水廠消化槽進行廚餘共發酵產能計畫；結合循環經濟提升畜牧廢水再利用資源化比率，減少畜牧廢水排放，加速河川污染整治成效。
- (八) 辦理資源回收廠焚化底渣篩分再利用處理計畫，並推動焚化再

生粒料用於公共工程，以達國家「再利用為主，最終處置為輔」之循環再利用目標。

- (九) 推動飲料店、連鎖便利商店、連鎖速食店、連鎖超級市場或其他規定之業者，限制提供一次用飲料杯；鼓勵業者提供消費者使用環保杯優惠，以及未自備環保杯者，應收費提供一次用飲料杯。
- (十) 加強落實資源回收並實際推動垃圾減量政策，持續維護道路及側溝清潔，提供優質公廁及便利的清運服務，塑造高質感的市容環境。
- (十一) 依市府登革熱防疫策略-「孳檢為主、消毒為輔」辦理，並不定期辦理動員演練，以預防登革熱疫情。
- (十二) 公開審查資訊並落實公眾參與程序，提升個案環評審查效率，結合專業技能精進環評監督查核。
- (十三) 促請各局處、學校、民間團體與企業共同推動環境教育，發展「蔚海藍天、友善環境、企業共榮、城市永續」，實踐經濟發展與生態環境共存社會，達成高雄永續城市願景。
- (十四) 持續提升空氣品質、環境水體、飲用水等環境檢測及監測量能，並持續維持 ISO/IEC 17025 認證確保數據品質，增加檢測公信力。
- (十五) 持續精進中、南區資源回收廠及仁武、岡山垃圾焚化廠焚化處理效能及空氣污染物減排，以維持穩定處理本市廢棄物。

二十三、勞 工

- (一) 配合本市產業發展，針對策略性及重點產業，加強人力媒合，並鼓勵外地人才至本市就業。
- (二) 配合中央政策連結市府相關局處，促進中高齡及高齡者、青年、原住民、低收中低收入戶、藥癮者及更生人等特定對象就業。

- (三) 強化職場安全衛生管理機制，規劃重點檢查、宣導及輔導，提升雇主自主管理能力及勞工健康照護，精進高風險事業危害辨識、評估及控制等減災策略，降低重大職業災害發生。
- (四) 督促事業單位落實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職業安全衛生法、勞工退休金條例及勞工退休準備金之提撥，確保勞工權益及創造友善職場。
- (五) 提供移工法令宣導、諮詢、申訴及勞資爭議處理等服務，加強違法查察及其生活環境檢查，維護移工權益。
- (六) 積極爭取中央補助經費，落實失業勞工就業措施；結合公、私部門資源，創造多元就業機會，提升就業率。
- (七) 鼓勵本市各級工會辦理勞工教育，並多元化辦理宣導以擴大參與層面，且加強工會幹部勞動法令專業知識；推動及鼓勵本市高中職校勞動法制教育向下扎根並提供參考教材線上應用。
- (八) 強化勞資關係，輔導事業單位召開勞資會議促進勞資溝通；健全勞資爭議處理機制。
- (九) 維護職場平權及落實性別平等措施，增進民眾求職防騙觀念，保障求職者及受僱者就業安全及平等就業機會。
- (十) 辦理產訓合作、失業者職訓與技能檢定服務，培育產業所需人才；配合長照政策，提供本市優質長照服務人力。
- (十一) 強化職業重建個案管理，並有效連結及運用各項職業重建資源，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同時推動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措施，落實定額進用制度。
- (十二) 落實職災勞工權益保障，協助職災勞工及其家庭之重建，以度過困境及重返職場；鼓勵企業推動員工協助方案，推動職場健康服務。
- (十三) 秉持產訓合作精神，連結在地民間資源辦理身心障礙者多元職訓，並客製化企業需求，以縮短訓用落差，達成身障者穩定就業目標。

- (十四) 依據高雄市勞工權益基金補助辦法，運用基金孳息補助工會幹部及勞工訴訟費用、生活補助費；新增工(分)會、工會幹部或勞工提出不當勞動行為裁決之律師費補助。
- (十五) 發掘高雄在地勞動紋理，蒐藏保存勞動史料物件，策劃展覽、研究及教育推廣活動，吸引民眾瞭解勞動文史，凝聚勞工認同，創造勞動文化價值。
- (十六) 推廣勞動教育，強化勞權意識，喚起民眾對勞動權益的重視，擴大推動勞動教育能量；鼓勵民眾瞭解進而參與勞動事務，厚植人力資本。

二十四、地 政

- (一) 運用重劃、區段徵收等地政開發策略，積極推動各項土地開發業務，闢建公共設施，創造優質生活環境，增進土地利用價值。
- (二) 分三期三區辦理第 205 兵工廠區段徵收，配合多功能經貿園區發展取得特貿區土地及公設用地，以完善交通網絡，引入多元產業。
- (三) 呼應行政院南部發展科學園區發展政策，加速辦理營建署委辦之高雄新市鎮第二期發展區開發案區段徵收相關作業，以期引入產業開發加速成長動能，均衡都市發展。
- (四) 積極執行第 81、102 期市地重劃區作業，活化軍方土地利用，闢建各項公共設施，促使都市機能融合，提供優質合宜生活環境，以舒緩鳳山及大寮都市成長壓力，帶動岡山繁榮發展。
- (五) 加速第 100 期市地重劃區工作，配合排水渠道及滯洪設施開闢，完成愛河全流域排水整治效益。
- (六) 積極辦理第 101 期市地重劃區作業，規劃合宜道路系統及公共設施，打造宜居生活圈。
- (七) 積極辦理第 103、105 期市地重劃區作業，實踐公共設施用地

解編還地於民，開闢綠地、公園及停車場，提供更多休憩空間，並提高土地利用價值。

- (八) 多元行銷開發區土地，適度增加土地供給，充裕平均地權基金，並靈活運用平均地權基金支援市政建設。
- (九) 積極推動地籍圖重測業務，健全地籍管理，保障公私產權，提升為民服務品質，提供國土資訊共享，活化國土資產管理，奠定市政建設基礎，杜絕經界糾紛。
- (十) 改善農業生產環境並提升民眾用路安全及品質，維護管理早期農地重劃區內之農水路，並積極辦理更新工程。
- (十一) 推展網路申辦土地登記、不動產移轉一站式申辦措施及地籍異動即時通，提升便民服務效能，以電子化政府服務。
- (十二) 落實執行預售屋資訊申報及買賣定型化契約備查業務，加強查處非法，積極協處消費爭議；調處不動產糾紛，有效紓減糾紛訟源，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保護消費者權益。
- (十三) 合理調整 112 年度公告土地現值，力求全市地價均衡，達成稅賦公平。
- (十四) 積極宣導實價登錄法制變革，進行多元行銷；確保不動產交易資訊公開透明，保障民眾權益。
- (十五) 運用 GPS 全球衛星定位系統測量技術，辦理加密控制及圖根測量，提高地籍測量精度，並縮短測量作業期程，保障土地所有人權益。
- (十六) 辦理圖籍整合及三圖合一作業，促進地籍圖資全面數值應用管理及精進行動地籍圖資定位系統。
- (十七) 調和業佃權益，健全耕地管理，維護公產權益；謹慎核處外國人依法購置及移轉不動產權利。
- (十八) 協助府內外需地機關辦理土地之徵收及撥用，取得公共設施用地；積極清理屆期徵收補償費保管款，以維民眾權益。
- (十九) 積極繪製國土功能分區圖籍及編定使用地類別，執行非都市

土地使用編定及管制，並加強土地使用管制及促進土地有效利用。

- (二十) 擴展地政及土地開發資訊系統，維運地政電子商務網路服務，發展地理資訊共通平台及三維地籍應用平台，提供便捷安全之地政資訊服務。

二十五、新聞

- (一) 攝製城市形象影片，輔以英、日、韓、東南亞國家語言或字幕，呈現高雄軟硬體建設，運用國內外電視頻道、社群媒體等多元平台，推廣高雄施政成果，介紹投資環境及未來發展方向，強化高雄整體印象行銷，向國內外傳達高雄的獨特城市魅力。
- (二) 運用社群媒體廣告通路，並規劃網路影音達人或部落客合作，行銷高雄城市特色，與國際接軌，提升對高雄城市之認識。
- (三) 運用多元傳媒通路，加強城市創意及活動行銷、交通安全宣導及施政重點方針，透過文字、圖像、視聽電子媒體及網路社群媒體等管道，宣傳本市重大建設與施政成果，深化高雄價值。
- (四) 以科技化、線上實體並行的方式辦理城市行銷活動。採公私協力方式，結合民間資源與高雄產業特色辦理活動，帶動地方觀光、提升經濟效益，並建立高雄城市品牌形象與強化市民認同感。
- (五) 運用高雄市政府 LINE 官方帳號及高雄市政府臉書社群平台，傳遞重要市政與民生資訊，由臉書互動特性強化與民眾雙向溝通，並爭取市民對市政之支持，亦憑藉 LINE 使用者的高黏著度擴展高雄城市行銷能量。
- (六) 強化與國內外傳播媒體之聯繫與服務，建立數位化新聞發布與供訊服務、重大輿情搜集與應變處理，即時傳遞資訊，強化市政活動能見度，並協助國內及駐台國際媒體參訪，提升高雄城

市競爭力及國際知名度。

- (七) 推動數位出版品，包含電子期刊及電子書，並持續發行、印製紙本刊物及英日外文雙月刊等，以多元的載具、豐富的議題帶領讀者更深入認識精彩、活力、智慧的宜居城市—高雄。
- (八) 督導本市電影片映演業者落實電影分級制度，並加強各項防疫措施，確保觀影民眾的安全。
- (九) 依法審議本市有線電視收視費用，本市有線電視系統業者已提供多元付費方案，讓收視戶享有更優惠的收視選擇。
- (十) 持續製播節目於公用頻道播出，並透過網路平台等多元管道，行銷高雄地方文化等優質節目內容，並宣導公用頻道近用辦法，吸引民眾託播自製影片，以提升公用頻道使用率。
- (十一) 高雄廣播電臺致力製播優質節目，邀訪公益團體、市府局處、民間團體、市民，提供各界發聲管道，傳遞多元資訊，以落實市政行銷、促進社會關懷、維護市民權益。
- (十二) 高雄廣播電臺製播雙語節目及單元，與高雄市大學院校合作，營造雙語學習環境。
- (十三) 高雄廣播電臺提供便利公共服務，於重大災害發生時，機動性配合宣導最新災情搶救、應變及復原等狀況，即時提供聽眾重要資訊。
- (十四) 高雄廣播電臺加強報導高雄市政、在地新聞，充實新聞性節目內容與品質，提供市民即時、完整之地方資訊。
- (十五) 高雄廣播電臺擴大行銷管道，利用新媒體平台擴大節目行銷，提升便民服務。

二十六、主 計

- (一) 審慎總預算籌編與預算執行，完備資源妥適配置及運用效能。
- (二) 精進特種基金預算管理及財務控管，提升基金資源運用效益並落實財政紀律。

- (三)健全政府會計制度，強化會計管理及內部審核機制，提升財務效能。
- (四)蒐整機關各類統計資料，強化數據分析支援市政決策。
- (五)優化網頁統計視覺化查詢，提升民眾查詢效益。
- (六)精進辦理物價調查基期改編及家庭收支調查作業，強化統計調查指標應用。
- (七)撰擬本市工業及服務業普查，與社會產經等相關統計專題分析，俾供市政參用。

二十七、人 事

- (一)因應市政發展，強化組織功能，精實員額管理。
- (二)貫徹考用合一，注入市政新血，拔擢優秀人才，型塑優質市府團隊。
- (三)契合市政願景發展，鏈結多元培訓，精進專業核心職能，培養數位治理能力，厚實公務人力資本。
- (四)整合本府員工協助方案(EAP)，驅動永續關懷與健康職場環境。
- (五)強化公務人員雙語能力，擴充英檢量能，培育具國際視野多元人才。
- (六)擴展數位化學習資源，建構後疫情時代混成學習模式，推動數位遠距教學智能培訓，落實疫期不停學目標。
- (七)落實身心障礙人員及原住民定額進用，關懷弱勢權益，保障就業機會。
- (八)表彰績優公務典範，激發員工工作士氣與熱忱，策進市府團隊動能。
- (九)賡續推動性別意識培力，強化公務人員性別主流化工具應用，營造尊重多元與性別平等公義社會。
- (十)強化待遇支給合理性，爭取員工福利價值最大化，型塑友善家

庭職場，激勵本府員工服務效能。

- (十一) 貫徹退撫制度，保障退休人員及遺族權益，核實發放退撫給與，落實退休關懷照護。
- (十二) 精進人事資料品質，強化人力資源決策應用，提供創新人事服務。

二十八、政 風

- (一) 掌握機關風險評估，召開廉政會報，強化機關業務聯繫，擘劃廉能施政策略，展現廉潔政府效能。
- (二) 聚焦高風險業務，規劃專案稽核，先期發掘業務違失風險，研析檢討並完備規管措施，提供有效預防策進建議，發揮預警保護機制，落實風險內控。
- (三) 開創數位、多元學習及宣導，培力校園誠信教育扎根，提升跨域整合，公私夥伴協力增值，透過平臺聯繫合作，將企業誠信治理及法遵、透明理念推廣於政府及社會各領域，彰顯開放政府核心精神。
- (四) 強化陽光法令宣導量能，健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及利益衝突迴避法令知能，貫徹公開透明廉能行政。
- (五) 賡續推廣廉政倫理規範，深化公務員依法行政，廉潔自持並恪遵廉政倫理事件登錄，樹立廉能典範。
- (六) 盤點機關重點維護事項，強化內控稽核檢查作為，確保機關核心設施或系統安全無虞；落實資訊使用管理稽核，提升機關機敏業務管理防護措施。
- (七) 加強同仁公務機密防護知能，避免重要公務機密資料外洩。另機先掌握機關陳抗及危安預警情資，協調相關單位適時採取因應之道，降低機關潛在危安之風險。
- (八) 受理民眾貪瀆不法檢舉案件，確實保護檢舉人身分，客觀中立立場進行行政調查，案件調查結果以所得具體證據為依據。

(九) 機先掌握機關易孳貪瀆風險業務策辦專案清查，分析相關廉政風險因子，研提相關導正、預防措施建議，協助機關有效降低廉政風險案件產生。

二十九、法 制

- (一) 審慎審議訴願案件，提昇訴願決定公正及公平性，積極並充分發揮行政救濟功能。
- (二) 嚴謹審議國家賠償事件，秉持不苛不濫及公平客觀原則，致力保障人民合法權益。
- (三) 縝密審議市法規草案，逐條充分討論及字斟句酌，力求市法規與市政需求相輔相成。
- (四) 市法規草案屬自治條例者，應辦理性別影響評估檢視，以落實及促進性別平權。
- (五) 協助各機關處理會簽會辦案件，並參與府層級及各機關召開之會議，適切提供法律意見。
- (六) 辦理法制業務研習，敦聘法律專家學者授課，提升機關人員法律素養及法制專業知能。
- (七) 舉辦法制巡迴講座，適時給予機關法律見解，協助解決業務疑難，強化依法行政觀念。
- (八) 籌辦法制學術研討會，廣納專家學者建言，汲取多方法律見解，掌握法學最新脈動並開拓視野。
- (九) 定期更新法制資料查詢系統，提供詳實業務資訊及網路服務功能，具體落實法制資訊數位化。
- (十) 提供偏遠地區有需求之訴願人，得採視訊電子化方式為陳述意見或言詞辯論，避免舟車勞頓，確保程序正義。

三十、研 考

- (一) 依據市長施政理念研訂本府 112 至 115 年度中程施政計畫，做

為未來 4 年的施政主軸；並持續追蹤各項關鍵績效指標達成情形，精進施政作為。

- (二) 優化 1999 話務中心服務品質，提升人民陳情、派工案件處理效率，加強與各機關間橫向聯繫協調，確保案件處理品質。
- (三) 推動「以人為本」智慧城市，爭取中央補助，將創新科技應用在高雄執行及創造商業模式，並於智慧城市論壇暨展覽將成果展示，加強國際城市互動交流，鏈結海外市場。
- (四) 強化施政績效，對市府的重要施政計畫、基本設施補助計畫、公文處理時效等進行管考追蹤，並辦理公共工程督導會報，及對市營事業機構經營績效進行考核，以督促機關提升績效。
- (五) 辦理施政滿意度民意調查，並了解主要媒體民調結果，即時掌握社會脈動，貼近民意需求。
- (六) 落實市府公共工程施工查核機制，並加強工程從業人員專業能力，以提升公共工程品質。
- (七) 策訂本府年度施政計畫，辦理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聚焦重點施政，帶動城市進步轉型。
- (八) 辦理專題委託研究案，依據本府重要市政發展與政策擇定研究主題，掌握施政重大政策與趨勢，以利市政治理。
- (九) 推動市政公民參與，培養民間參與公共事務能力。
- (十) 持續拓展市民科技服務範疇、推動資料開放與共享、精進數據分析應用及導入個人化服務，提升便民服務及行政效能。
- (十一) 廣納產學研專業背景委員，發揮市政諮詢及建言平台，並推動本市各大學與本府合作交流平台，形成政策發展智庫。
- (十二) 追蹤市府各專案會報經主席指示研考會列管之重要決議事項；另對市議會建決議案、立委質詢及監察院交辦案件追蹤執行進度。
- (十三) 建立雲端機房自動化管理機制，運用虛擬技術及自動化工具，供各機關自主管理、擴充軟硬體功能，完善基礎設施，

並推動資安治理，協助各機關落實資安管理與防護。

- (十四) 研訂提升政府服務實施計畫，督促各機關分層推動執行，提升市府為民服務綜效。
- (十五) 結合本市 1999 及全民督工通報系統，並建置限期處理機制，以加速辦理時效。
- (十六) 引入專家學者參與疑似校園霸凌案件調查，結合各界資源協辦校園霸凌防制事項。

三十一、毒品防制

- (一) 推行「反毒、拒毒新運動」，結合六大創新整合網絡（社區、校園、企業職場、宗教、商圈及多元族群），培力反毒種子師資，強化志工招募，強化前端預防涵蓋面，提升市民防毒知能普及率。
- (二) 全國首創「社區及里辦毒品防制關懷站」、推動社區反毒巡講計畫，以點、線、面深入各社區、大旗美及偏鄉辦理反毒宣導活動，將毒品防制前端預防工作遍佈本市，建構綿密毒防網。
- (三) 彙集本市毒品防制相關資料，發展「智慧毒防」AI 大數據平台，以利監測、預警及個案動態追蹤輔導，滾動調整本市毒防政策，成為強化治安網、社安網重要聯結。
- (四) 以「貫穿式保護」機制提前入監銜接，發展家庭轉銜預備服務，並結合司法、毒防、醫療跨域金三角團隊合作，推動高雄市「緩起訴本土化多元處遇計畫」，專業評估分流進行醫療戒癮或社區輔導處遇。
- (五) 建置「高雄市藥癮者家庭未成年子女跨網絡合作服務模式」，以跨網絡單位合作機制，及早啟動兒少風險辨識與保護機制，共同維護兒少健康身心發展與安全。
- (六) 設置女性藥癮關懷輔導專組，提供婦幼醫療戒癮全國唯一加碼補助，減輕醫療負擔，提高戒癮治療動機。

- (七) 培訓技能緩衝就業障礙，連結友善企業增加就業機會，協助藥癮個案順利復歸社會，並設立家庭社區支持服務據點，強化支持性服務。
- (八) 強化由藥癮更生人組成之「螢火蟲家族」，培訓螢響力志工及宣講師，以陪伴有相同經歷藥癮個案，激勵其戒癮決心。
- (九) 推動全國首創跨域榮譽輔佐志工機制，結合衛生局、警察局、勞工局、社會局、教育局等單位志工，搭配個管員，提供就業、醫療、社福及家庭支持、宗教、校園、校園外及多元服務等 7 大跨域一對一關懷輔導服務，以降低再犯及失聯。
- (十) 強化高雄市法定八類休閒娛樂場所稽查、輔導訪查、教育訓練及鼓勵業者踴躍派員參訓、加入警察局「友善通報網」，落實主動通報，善盡場所毒品防制管理機制。
- (十一) 強化自媒體平台，擴大 FB 粉專、Youtube、Line 群組的媒體傳播力，搭配相關活動製作圖卡、影片等多元反毒宣導素材、毒防新知等相關知能及訊息，以期更貼近市民生活，提升毒品防制宣導成效。

三十二、運動發展

- (一) 優化運動設施，逐步設置運動中心，逐年修整建各運動場館，建構安全友善之優質運動環境，提升場館人員及設施服務品質，建構完善運動場館資訊，開發場館創新價值。
- (二) 打造職業運動環境，支持在地企業經營城市球隊，深耕在地特色運動文化，行銷城市品牌特色；培育專業人才，規劃建置培育體育選手及賽事專業人才資源。
- (三) 促進民間發展運動休閒產業，引進民間資源，推動場館永續經營，發展運動產業聚落，帶動城市競爭力，打造幸福經濟。
- (四) 強化各級運動選手培訓體系、獎助及照護機制，與本市大專院校進行運動科學合作、結合本市醫療資源提升運動傷害防護體

系服務；完善績優選手及教練體育獎助金及訓補金制度。

- (五) 創新品牌賽事，挹注跨域資源，促進運動產業發展，促進運動經濟；以創新及智慧科技思維辦理高雄運動品牌賽事系列活動、愛河端午龍舟嘉年華、高雄國際馬拉松等指標賽事，促進運動觀光。
- (六) 推展全齡運動，善用行政資源輔導並協助體育團體及民間組織辦理多元體育活動；執行教育部體育署運動 i 臺灣 2.0 計畫，逐步提升規律運動人口，打造全齡運動風氣，厚植運動城市實力。

三十三、青年事務

- (一) 促進青年瞭解在地產業發展生態，整合開發本市多元實習資源，與企業共同推動人才培育，強化青年對職場實務認識及職涯探索與輔導，提升青年就業競爭力，並獎勵青年穩定就業。
- (二) 減輕青年業者創業初期資金籌措壓力，持續辦理青創貸款業務，提供融資保證及利息補貼，扶植本市青創事業能量。
- (三) 串聯產官學研及民間資源，整合中央與地方，建立完善的創業輔導諮詢機制，提供多元創新創業課程，培育跨域青創人才，促進本市創新創業發展。
- (四) 鼓勵青年藉由團體活動激發創意，積極展現自我並相互學習，發展跨界學習能力，補助本市大專院校及高中職正式核准成立之社團或學生自治組織舉辦相關活動，強化本市青年競爭力。
- (五) 強化並廣徵本市青年參與公共事務之建言，召開青年事務委員會議，探討青年政策相關議題，促進青年參與公共事務。
- (六) 補助青創事業開辦及數位服務費用，降低青年初期創業成本，協助店家進行數位轉型並提昇服務品質。
- (七) 鼓勵青創事業積極參加展覽，拓銷市場及提升行銷知名度；補助行銷費用，協助青創事業強化品牌形象及拓銷力道。

(八) 提升青年創新創業能力，辦理藝文培力課程及展演活動，強化青年職場競爭力；鼓勵青年參與國際交流事務，開拓國際視野，促進公共事務參與，培育青年未來發展潛力。